

朝阳市财政局

文件

朝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朝财指社〔2019〕630号

关于下达 2019 年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指标的通知

:

根据省财政厅、省住建厅《关于下达 2019 年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指标的通知》（辽财指社〔2019〕246号）和《关于拨付 2019 年农村危房改造资金的请示》（签报社〔2019〕319号）精神，现下达你地区 2019 年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千元，其中：已提前下达补助资金 千元，本次下达补助资金 千元。现将有关事项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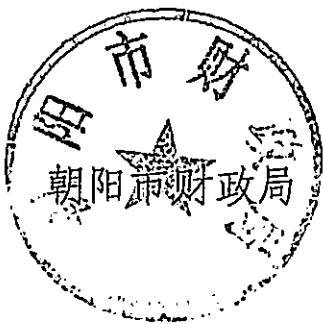
一、此次下达的补助资金由各县（市）区按照“两不愁、三保障”的脱贫攻坚任务目标要求，用于完成四类重点对象（即：低保户、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贫困残疾人家庭和建档立卡贫困户）

危房改造和地震高烈度设防地区农房抗震改造任务。此项资金收入列 2019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第 1100258 项“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科目，支出列 2210105 项“农村危房改造”科目，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列 30399 款“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科目，政府预算支出分类经济科目 51301 款“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科目。

二、请按照《转发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辽财社〔2017〕90 号）等要求，加强对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使用管理，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切实做好农村危房改造工作。

附件：1. 2019 年农村危房改造资金分配表

2. 市对县项目绩效目标表



抄送：预算科、国库科、财政监督科

朝阳市财政局社会保障科拟文

2019年8月22日印发

朝文备注：0344

2019年农村危房改造资金分配表

填报单位：社会保障科

单位：千元

项目	2019年任务数(户)							补助标准(千元)		2019年全年资金需求(千元)							2019年已下达补助资金	本次下达							全年合计下达补助资金			
	合计	非深度贫困地区			深度贫困地区			非建档立卡贫困户从非贫困地区转入到深度贫困地区户数	非深度贫困地区	深度贫困地区	合计	非深度贫困地区			深度贫困地区			非建档立卡贫困户从非贫困地区转入到深度贫困地区	合计	非深度贫困地区			深度贫困地区					
		小计	建档立卡贫困户	非建档立卡贫困户	小计	建档立卡贫困户	非建档立卡贫困户					小计	建档立卡贫困户	非建档立卡贫困户	小计	建档立卡贫困户				非建档立卡贫困户	小计	建档立卡贫困户	非建档立卡贫困户					
合计	8403	500	263	237	7837	5972	1865	66	12.3	31.1	250700	6151	3235	2916	243736	185731	58005	813	80850	169850	-1199	-1199	0	170236	112231	58005	813	250700
北票市	1244	0			1231	773	458	13	12.3	31.1	38446	0	0	0	38286	24041	14245	160	17740	20706	0	0	0	20546	6301	14245	160	38446
凌源市	1104	0			1091	870	221	13	12.3	31.1	34091	0	0	0	33931	27057	6874	160	25770	8321	0	0	0	8161	1287	6874	160	34091
朝阳县	3053	0			3039	2453	586	14	12.3	31.1	94687	0	0	0	94514	76269	18225	173	11820	82867	0	0	0	82694	64469	18225	173	94687
建平县	1249	0			1236	1030	206	13	12.3	31.1	38600	0	0	0	38440	32033	6407	160	8270	30330	0	0	0	30170	23763	6407	160	38600
喀左县	1253	0			1240	846	394	13	12.3	31.1	38725	0	0	0	38565	26311	12254	160	9900	28825	0	0	0	28665	16411	12254	160	38725
双塔区	263	263	153	110	0				12.3	31.1	3235	3235	1882	1353	0	0	0	0	2650	585	585	585	0	0	0	0	0	3235
龙城区	237	237	110	127	0				12.3	31.1	2916	2916	1353	1563	0	0	0	0	4700	-1784	-1784	-1784	0	0	0	0	0	2916

注：1省任务数情况：总任务数8403户，其中：建档立卡贫困户6235户，非建档立卡户2168户。

2.省非深度贫困地区任务数为566户，市住建委分配两区任务数500户，其中：建档立卡贫困户 263户，非建档立卡户237户，从非深度贫困地区转出非建档立卡贫困户到深

3.省深度贫困地区任务数为7837户，其中：建档立卡贫困户 5972户，非建档立卡户1865户。

4.省非深度贫困地区户均补助12.3千元；深度贫困地区户均补助31.1千元。

市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市级主管部门		市住建委			
县(市)区级财政部门		各县(市)区财政局			
县(市)区级主管部门		各县(市)区住房城乡建设局			
总体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p>目标1: 帮助住房最危险、经济最贫困农户解决最基本的安全住房, 补助对象重点是居住在危房中的建档立卡贫困户、低保户、分散供养特困人员、贫困残疾人家庭以及深度贫困地区其他农户。</p> <p>目标2: 完成中央安排的2019年农村危房改造任务。</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4类重点对象存量危房改造		完成附件1所列任务数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	
		时效指标	当年开工率	100%	
			成本指标	执行分类分组补助标准, 对深度贫困地区特困户倾斜支持	100%
				符合条件的危房修缮加固	因地制宜开展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造后房屋在相当于本地区抗震设防烈度地震中表现	无严重损毁
				人畜分离、卫生厕所等基本卫生条件	基本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符合条件的深度贫困地区可按照贫困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的相关要求, 依据当地脱贫攻坚规划, 在农业生产发展和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的范围内, 将资金统筹安排使用。	统筹使用资金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造后房屋保持安全期限	拆除重建的≥30年 维修加固的≥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危房改造户满意度	≥90%	